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N LABORATORIES (CHINA) CO., LTD.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馮宇霞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1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馮宇霞女士、執行董事左從林先生、高大鵬先生、孫雲霞女士、姚大林博士，非執行董事顧曉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明成先生、翟永功博士、歐小傑先生及張帆先生。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要求，我们作为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拟审议的《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经审阅，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经审阅，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且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能够独立、客观、公证地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可以满足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名页)

独立董事签字：

孙明成

翟永功

欧小杰

张帆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